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通訊傳播類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通訊傳播類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做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需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不再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隆鑫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佳鑫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3段26號4樓之2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視台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五(一))	\$ 17,534,588.00	38.77	\$ 16,129,385.00	34.91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二))	4,098,320.00	9.06	4,454,100.00	9.64
其他應收款	15,739.00	0.04	9,010.00	0.02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000.00	0.04	20,000.00	0.04
存貨(附註五(三))	256,835.00	0.57	257,041.00	0.56
預付款項	44,020.00	0.10	39,814.00	0.09
其他流動資產	25,914.00	0.06	34,424.00	0.07
流動資產總計	\$ 21,995,416.00	48.64	\$ 20,943,774.00	45.3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五(四))	\$ 23,008,462.00	50.88	\$ 23,645,279.00	51.18
存出保證金	115,000.00	0.25	250,000.00	0.54
遞延費用	104,952.00	0.23	1,364,369.00	2.95
非流動資產總計	\$ 23,228,414.00	51.36	\$ 25,259,648.00	54.67
負債及淨值：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	-	\$ 74,504.00	0.16
應付帳款	714,730.00	1.58	593,711.00	1.28
應付款項(附註五(五))	2,320,673.00	5.13	2,507,075.00	5.43
其他流動負債	68,253.00	0.15	67,274.00	0.15
流動負債總計	\$ 3,103,656.00	6.86	\$ 3,242,564.00	7.02
非流動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五(四))	\$ 88,277.00	0.20	\$ 88,277.00	0.19
非流動負債總計	\$ 88,277.00	0.20	\$ 88,277.00	0.19
負債總計	\$ 3,191,933.00	7.06	\$ 3,330,841.00	7.21
淨值				
基金(附註五(六))	\$ 30,000,000.00	66.34	\$ 30,000,000.00	64.93
累積盈餘(附註五(七))	10,320,174.00	22.82	11,160,858.00	24.16
未實現重估增值				
(附註五(四))	1,711,723.00	3.78	1,711,723.00	3.70
淨值總計	\$ 42,031,897.00	92.94	\$ 42,872,581.00	92.79
資產總計	\$ 45,223,830.00	100.00	\$ 46,203,422.00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入類				
銷貨收入	\$ 333.00	-	\$ 286.00	-
廣告收入	885,800.00	5.52	3,205,730.00	18.77
補助收入	14,323,700.00	89.23	11,903,975.00	69.69
捐贈收入	691,448.00	4.31	1,615,788.00	9.46
利息收入	108,606.00	0.68	128,969.00	0.75
其他收入	42,000.00	0.26	226,690.00	1.33
收入類合計	\$ 16,051,887.00	100.00	17,081,438.00	100.00
支出類				
銷貨成本	\$ (206.00)	-	\$ (180.00)	-
管理及總務費用(附註五(九))	(16,892,365.00)	(105.24)	(16,497,352.00)	(96.58)
支出類合計	\$ (16,892,571.00)	(105.24)	(16,497,532.00)	(96.58)
本期稅前餘絀	\$ (840,684.00)	(5.24)	\$ 583,906.00	3.42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八))	-	-	-	-
本期稅後餘絀	\$ (840,684.00)	(5.24)	\$ 583,906.00	3.42
本期綜合餘絀	\$ (840,684.00)	(5.24)	\$ 583,906.00	3.4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 廣播電台



淨值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基 金	累 積 餘 絀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合 計
109 年 度				
109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00.00	\$ 10,576,952.00	\$ 1,711,723.00	\$ 42,288,675.00
本期稅後餘(絀)		583,906.00		583,906.0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00.00	\$ 11,160,858.00	\$ 1,711,723.00	\$ 42,872,581.00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00.00	\$ 11,160,858.00	\$ 1,711,723.00	\$ 42,872,581.00
本期稅後餘(絀)		(840,684.00)		(840,684.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00.00	\$ 10,320,174.00	\$ 1,711,723.00	\$ 42,031,897.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 年度 金額	109 年度 金額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840,684.00)	\$ 583,906.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36,817.00	636,817.00
各項攤提	1,259,417.00	1,259,417.00
利息收入	(108,606.00)	(128,969.00)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355,780.00	(1,270,360.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6,729.00)	20,000.00
存貨(增加)減少	206.00	180.0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477.00)	2,971.00
本期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0.00	(20,000.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510.00	(1,332.00)
應付票據及款項增加(減少)	46,515.00	2,099.0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86,402.00)	(154,595.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79.00	1,349.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 1,162,326.00	\$ 931,483.00
收取之利息	107,877.00	131,332.0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270,203.00	\$ 1,062,815.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35,000.00	\$ (140,00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35,000.00	\$ (140,0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1,405,203.00	\$ 922,815.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129,385.00	15,206,570.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534,588.00	\$ 16,129,385.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錦張輝

經理人: 謝明

主辦會計: 謝明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以下簡稱本台)，於民國八十六年由陳貴賢等人捐助組織之。本台為公益性之調頻廣播電台，以推廣客家母語、發揚客家文化、促進族群和諧、參與台灣文化建設為宗旨。本台依有關法令辦理下列業務：

- 一、發揚客家語言文化。
- 二、推廣客語教學、師資培訓及資訊之交流。
- 三、辦理各項客家語言文化相關之活動及發行客家文化之書籍、雜誌及有聲出版物
- 四、廣播電台業務之經營管理
- 五、其他與廣播事業相關之事項。

本台依照「民法」、「廣播電視法」暨新聞局「大眾傳播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之規定，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三日奉准設立，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五日向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登記，領有財團法人登記證書。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111年5月5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概述之彙總說明

本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台之財務報表係依據通訊傳播類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係按設算利率計算其現值，後續並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現值衡量。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對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進行個別評估，當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發生減損者，即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重大應收款項客戶，以及非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則按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進行群組分類，分別評估各該群組應收款項之減損。

(六)存貨

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

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物，60年，電腦及雜項設備，3至5年。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八)員工退休金

本台支付員工退休金之義務，係於員工在職期間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所得稅

依據行政院民國102年2月26日修正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八款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之支出(包括銷售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支出)，不低於創設目的有關收入(包括銷售與非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收入)加計其創設目的以外之所得額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額60%者，其本身所得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納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台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本台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五、重要會計事項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年底	109 年底
現金	\$ 7,652.00	\$ 17,241.00
活期存款	2,526,936.00	2,112,144.00
定期存款	15,000,000.00	14,000,000.00
合 計	\$ 17,534,588.00	\$ 16,129,385.00

上列存款並無支用受限制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10 年底	109 年底
應收帳款	\$ 4,098,320.00	\$ 4,454,100.00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 4,098,320.00	\$ 4,454,100.00

上列應收帳款均無提供質押情事。

(三)存貨：

	110 年底	109 年底
商品	\$ 256,835.00	\$ 257,041.0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
合 計	\$ 256,835.00	\$ 257,041.00

截至民國 110 年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列存貨均未投保保險，亦無提供抵押擔保情事。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積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雜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196,508	\$ 6,815,408	\$11,403,948	\$ 304,083	\$4,786,055	\$ 36,506,002
增添	-	-	-	-	-	-
處分	-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196,508	\$ 6,815,408	\$11,403,948	\$ 304,083	\$4,786,055	\$ 36,506,002

109年1月1日餘額	\$13,196,508	\$ 6,815,408	\$11,403,948	\$ 304,083	\$4,786,055	\$ 36,506,002
增添	-	-	-	-	-	-
處分	-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3,196,508</u>	<u>\$ 6,815,408</u>	<u>\$11,403,948</u>	<u>\$ 304,083</u>	<u>\$4,786,055</u>	<u>\$ 36,506,002</u>
累積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2,666,898	\$9,504,901	\$ 252,869	\$ 436,055	\$12,860,723
本期折舊	-	148,161	488,656	-	-	636,817
處分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2,815,059</u>	<u>\$9,993,557</u>	<u>\$ 252,869</u>	<u>\$ 436,055</u>	<u>\$13,497,540</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2,518,737	\$9,016,245	\$ 252,869	\$ 436,055	\$12,223,906
本期折舊	-	148,161	488,656	-	-	636,817
處分	-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666,898</u>	<u>\$9,504,901</u>	<u>\$ 252,869</u>	<u>\$ 436,055</u>	<u>\$12,860,723</u>
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u>\$13,196,508</u>	<u>\$ 4,000,349</u>	<u>\$ 1,410,391</u>	<u>\$ 51,214</u>	<u>\$4,350,000</u>	<u>\$ 23,008,462</u>
109年12月31日	<u>\$13,196,508</u>	<u>\$ 4,148,510</u>	<u>\$ 1,899,047</u>	<u>\$ 51,214</u>	<u>\$4,350,000</u>	<u>\$ 23,645,279</u>
109年1月1日	<u>\$13,196,508</u>	<u>\$ 4,296,671</u>	<u>\$ 2,387,703</u>	<u>\$ 51,214</u>	<u>\$4,350,000</u>	<u>\$ 24,282,096</u>

註：土地部份，民國 96 年初帳列 11,396,508 元，本台於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辦理資產重估增值 1,800,000 元，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88,277 元。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提供質押作為本台借款之擔保

(五)應付款項：

	110 年底	109 年底
應付費用	\$ 2,320,673.00	\$ 2,507,075.00
合 計	<u>\$ 2,320,673.00</u>	<u>\$ 2,507,075.00</u>

(六)基金：

本基金成立於民國 86 年 11 月 3 日，基金總額為新台幣參仟萬元。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總額 30,000,000 元整，已取得法人登記證書立案。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u>\$ 30,000,000.00</u>	<u>\$ 30,000,000.00</u>

(七) 累積餘絀：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絀	\$ 11,160,858.00	\$ 10,576,952.00
本期餘絀	(840,684.00)	583,906.00
期末餘絀	\$ 10,320,174.00	\$ 11,160,858.00

累積餘絀依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除依法彌補短絀及撥充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八) 所得稅

1、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所得稅費用估算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期稅前餘絀	\$ (840,684.00)	\$ 583,906.00
永久性差異	441,761.00	(1,173,120.00)
課稅所得額	\$ (398,923.00)	\$ (589,214.00)
依稅法計算之稅額	\$ -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暫繳所得稅	-	-
應付(退)所得稅	\$ -	\$ -

截至民國 109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並已全部繳納結清。

(九)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薪資支出	\$ 11,038,778.00	\$ 8,511,431.00
租金支出	722,063.00	689,953.00
文具用品	15,922.00	16,977.00
旅費	9,911.00	17,076.00
運費	2,130.00	2,726.00
郵電費	193,304.00	192,060.00
修繕費	242,465.00	151,218.00
廣告費	2,800.00	2,148,505.00

水電瓦斯費	267,125.00	316,625.00
保險費	718,866.00	634,695.00
交際費	166,176.00	169,342.00
捐贈	2,000.00	3,000.00
稅捐	49,289.00	46,394.00
折舊	636,817.00	636,817.00
各項攤提	1,259,417.00	1,259,417.00
職工福利	24,362.00	3,630.00
其他費用	1,540,940.00	1,697,486.00
合 計	<u>\$ 16,892,365.00</u>	<u>\$ 16,497,352.00</u>

六、關係人交易

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20844 號

會員姓名：葉佳鑫

事務所電話：(02)27002780

事務所名稱：隆鑫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47077036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3段26號4樓之2 委託人統一編號：97990422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282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財團法人寶島客家廣播電台

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葉佳鑫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裝訂線

士
市
貝

另